

美國過氣政客為黎智英開脫說項枉費心機

美四位前駐港總領事聯合發表聲明安議香港特區司法個案，為反中亂港分子黎智英撐腰張目、開脫罪責，美駐港總領館予以轉發，公然干預香港司法，插手香港事務和中國內政，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昨日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有法必依、違法必究是法治核心要義。任何人都不能凌駕法治，任何權利自由

都不能突破國家安全的底線。4名美國前駐港總領事借黎案大肆破壞香港法治和司法獨立，是非不分為嫌犯提供「支持」，不過是又一次毫無底線的雙標鬧劇。他們為違法犯罪分子巧言開脫，除了給黎智英勾結外部勢力的罪名再增加一些證據以外，毫無其他用處。

黎子珍

黎智英案正在審理，控方指多名外國政要與黎智英「串謀」，或黎擔任他們的「外國代理人」，當中包括美國前駐港總領事郭明瀚。美國4位前駐港總領事日前在《華爾街日報》發表聯署信，談論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的案件，形容讀到黎智英案以及受尊重和經驗豐富的前任領事郭明瀚被「誹謗為同謀」時，感到非常沮喪和擔心，又認為黎智英因正常新聞工作而受到審判，玷污了香港曾經擁有的聲譽。

外界說三道四暴露虛偽雙標

黎智英是反中亂港事件的策劃者和煽動者，是外部反華勢力的「代理人」和「馬前卒」，是香港亂局的幕後推手，對黎智英依法審判事

關國家安全和法律尊嚴，並非「言論和新聞自由」問題，強調香港特區執法部門秉公辦案，司法機關依法審理，於法有據，天經地義。

黎智英案已進入司法程序，香港司法機構堅持法律和事實的原則，公平公正審案判案，外界無權對案件說三道四。美國的過氣政客為黎智英開脫說項、包庇美化，詆毀施壓特區政府，公然干預特區司法，嚴重違背法治精神及違反國際法原則與國際關係基本準則，是赤裸裸的政治操弄和虛偽雙重標準。這些失實的干預，除了加速美國過氣政客信用破產之外，並不能收穫什麼實效，奉勸政客們不要再胡言亂語。

實施了香港國安法，黎智英之流的反中亂港分子受到法律制裁，香港撥亂反正，重回正軌，進入由治及興新階段，香港市民樂享其

成，支持特區政府持續依法打擊反中亂港罪行，保障香港長治久安。美國過氣政客的政治操弄，動搖不了香港的法治基礎和國際社會對香港法治的信心，動搖不了香港各界堅定維護「一國兩制」和國家安全的決心。

亂港分子數典忘祖認賊作父

如今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進入諮詢期，立法能進一步完善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及執行機制，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日前，新華社港澳專題為《為什麼反中亂港分子如此害怕和阻撓二十三日立法》的文章指出，這些反中亂港分子不願做堂堂正正的中國人，卻要做被敵驅使的狗奴才。過去他們挾洋自重，勾結外部敵對勢力亂港過華，

充當外部敵對勢力在香港策動「顏色革命」並利用香港對內地進行滲透破壞的「代理人」「馬前卒」，一度曾何其猖獗。他們數典忘祖、認賊作父，公然乞求外部勢力干預香港事務、制裁中國和香港特區，瘋狂出賣國家和香港利益，把漢奸賣國賊做到了家。當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將這些反中亂港分子與外部敵對勢力的聯繫斬斷，其只能成為喪家之犬，再沒有了「洋主子」作依靠，也沒有了賴以生存的「嗟來之食」，他們怎不垂死掙扎？

美國過氣政客認清現實，停止包庇和美化違法犯罪分子的徒勞之舉，立即停止對香港人權法治的詆毀抹黑，立即收回干預香港事務的「黑手」。

維護國安防止亂港勢力入侵校園

黃錦良 全國人大代表 香港教聯會主席



特區政府公布《維護國家安全：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公眾諮詢文件》，展開為期一個月的公眾諮詢。按照政府建議，將通過完善現行法律、新增罪行等方式，訂立新的《維護國家安全條例》，與香港國安法相互配合，有效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這充分體現了特區政府承擔憲制責任、確保社會繁榮穩定、「一國兩制」行穩致遠的堅強決心，以及捍衛法治和正義的勇氣擔當，得到廣泛認同與支持。

強化維護國安制度體系

國家主席習近平於2014年4月15日中央國家安全委員會第一次全體會議上提出了總體國家安全觀。總體國家安全觀中的「總體」兩字，所強調的是必須從大局、整體、全面的角度理解和應對這些多變、多樣化，而且常常互相關聯的安全風險。香港特區必須根據總體國家安全觀，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責任，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是具必要性和緊迫性。正如諮詢文件提到，儘管香港國安法的制定和實施，使香港「由亂變治」，但境外勢力和本土恐怖主義對國家安全的威脅仍然存在。基本法第二十三條規定應予立法禁止的七類行為中，香港國安法直接涵蓋了其中兩類，即分裂國家和顛覆中央人民政府。現行本地法律，只涵蓋了部分相關的行為，並且有需要完善。因此，為維護國家安全進行本地立法，既是香港特區的憲制責任，亦有實際需要。

透過諮詢文件，政府高度負責的態度，嚴謹細緻的作風，以及對原則的堅守，躍然紙上。在立法建議中，堅持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发展利益，是「一國兩制」方針的最高原則；堅持尊重和保障人權，依法保護基本權利和自由；堅持按法治原則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除了全面應對過去、現在以至將來可預見的威脅國家安全的犯罪行為外，亦顧及在執法權力、訴訟程序及維護國家安全機制等方面的立法需要，令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更加清晰、統一。

啓動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訂立新的《維護國家安全

條例》，是香港在落實基本法、全國人大有關決定和香港國安法上的重大部署，與香港國安法相互配合，加上執行機制的完善與有效運作，強化了維護國家安全的制度體系，使香港能夠應對內外環境的深刻變化，全面嚴懲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根除禍亂亂港的根源，確保香港長治久安，居民安居樂業，經濟和社會各項事業發展。

正如中共中央港澳辦、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去年出席「全民國家安全教育日」活動時強調的：「『安』來『福』來，『安』是最大的福，『亂』是最大的禍。『國安』才能『港安』，『國安』才能『家安』。保國家安全，就是保『一國兩制』，就是保香港繁榮發展，就是保香港的民主自由，就是保香港全體居民的人權和根本福祉，就是保所有外國和內地來香港投資者的利益。沒有安全和穩定，一切都無從談起。」

避免學生受誤導唆擺

社會的穩定和發展，無疑是教育界穩定和發展的必要條件。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維護國家安全制度體系的強化，有助香港教育界「再出發」，有利防止校外亂港勢力對校園的入侵，有效阻止反中亂港勢力誘導和利用青少年以達到他們違法的企圖和目的，避免違法「佔中」與修例風波時校園出現的亂象再生，以及「軟對抗」的滋生。法律有其教育意義和功能。國家安全教育已經成為學校國民教育一項重要內容，政府立法建議的實現，新的《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將會豐富教師和學生的國家安全認識，使之更加全面、透徹，增強辨別是非對錯的能力，從而遠離法律禁止的活動和行為，不斷增強維護國家安全的自覺性。

維護國家安全與教育界息息相關。作為本港最大的教育團體，教聯會日前已發表聲明支持並認同第二十三條立法要「必須做」及「盡快做」，呼籲特區政府與愛國團體及人士傾力合作，加強對市民宣傳，讓他們明白立法的作用，為日後的實施奠下穩固基礎。教聯會定當全力配合政府，做好立法的諮詢與解說工作。

美斯「失場」自毀聲譽 香港自強辦好盛事

管浩鳴 全國政協委員 立法會議員



美斯「失場」香港表演賽，讓香港球迷失望、憤怒，然後他在日本作賽表現生龍活虎，更令人懷疑美斯在港是「被受傷」，缺陣有人為操縱欺詐的嫌疑。事件不單止關乎近四萬名入場觀眾的利益，有外國媒體藉報道幸災樂禍唱衰香港，抹黑「盛事經濟」，嚴重損害香港的國際形象。

美斯在2月7日傍晚於微博以中文及西班牙文雙語發文，表示當日表演賽時腹股溝有傷，而且傷處發腫並有痛感，不得不遺憾缺陣，整篇文章沒有道歉字眼，內容與他出席日本的賽前記者會所說的相若。

後來，他在日本的表现賽落場30分鐘，在比賽中左挑右射的畫面，大家在電視及社交媒體看得一清二楚，筆者不用多說。美斯及其幕後團隊，以為有「健康理由」的免責條款，在香港可以不按合約出場，有這把「尚方寶劍」，香港也奈何他何。只可惜，這一次美斯把他長久以來在香港球迷心目中的愛戴、敬仰，「一鋪清袋」；因為當日玩弄「唔舒服」的把戲欺騙香港球迷，他在球場內外的良好聲譽，輸得乾乾淨淨。



更可笑的是，美斯還表示希望未來可以再到訪港，為球迷獻上比賽。筆者相信，給小人刺了一刀，你還會請他來刺你第二刀嗎？正所謂「一次不忠、百次不用」，香港球迷有智慧的，美斯不要以為香港球迷可任由其玩弄。香港是「好客之都」，香港市民文明、善良，持守真誠待客之道。香港用真心熱情歡迎美斯來港，想不到遭人玩弄，更加想不到由美斯如此有名氣的球星來主演這樣一場鬧劇，更加證明世途險惡、豺狼當道，香港防小人之心要「更到家」。

當前，環顧全球，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勢不可擋，香港由治及興亦不可逆轉。美斯「失場」事件只是小插曲，是香港由治及興難免遇到的挑戰，香港不會因此而灰心，相反，只會激起上下一心，發揮自強不息的「獅子山精神」，成功克服挑戰與難關，汲取經驗，努力舉辦具質素又成功的國際盛事，齊心協力為香港踢出「爭氣波」，龍年龍騰虎躍，無往不利。

特區政府就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進行一個月的公眾諮詢。連日以來，各政府部門會同地區力量進行立法解說工作，包括走進社區中心以及校園介紹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各項內容，讓市民了解立法的必要性、作用、意義和立法後的好處。

中共中央港澳辦、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在全國港澳研究會成立十周年慶祝大會說：「愛國愛港是香港的主旋律，是香港最鮮明的底色」，提醒香港社會「齊心協力把香港本地維護國家安全的這塊『短板』盡快補上，讓香港輕裝上陣，集中精力拼經濟、拼發展」。

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目的，是讓香港可以履行維護國家主權和安全的憲制責任。在消除國家安全風險後，對本港的長遠發展，必然有百利而無一害。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跟青年有什麼關係呢？青年人的成長發展就好比一株幼苗的生長。幼苗品種再好、生命力再強，也必須有好的環境才能健康成長，否則恐怕會漸漸枯萎。看看目前正受戰火摧殘的國家的兒童景況就可明白。本港的青年人同樣需要一個安全又穩定的環境。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完善香港維護國家安全法律框架的同時，也正好可以豐富當下本港中小學生國家安全教育的內容。沒有國家、國安觀念的青年人，就好比一株幼苗長於浮泥上。教育界可趁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公眾諮詢期，多向年輕人解說，把維護國家統一和安全責任的概念，有系統地融入公民教育的課程內，使本港的青年人在提升國家安全自覺性的同時，也會建立國家、民族、文化的觀念，知道日後出來工作，自己的使命應該是什麼。

二十三條立法匡正風氣利青年成長

譚麗時 大灣區青年發展促進會主席

香港安全穩定 增強投資吸引力

許小哲 重慶市政協委員 就是敢言常務副主席



香港自回歸祖國以來，一直秉持着「一國兩制」的原則，確保香港的高度自治和繁榮穩定。然而，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法一直受到爭議和延宕，近年來，香港社會面臨諸多挑戰，迫切需要確保法治、維護國家安全，以及提升國際形象，因此，我們應該意識到盡快

推進這項立法的重要性、必要性、緊迫性，要盡快推進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法，以確保香港的穩定發展。

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旨在禁止叛國、分裂、執行顛覆國家政權的活動，其實西方國家如美國、英國、加拿大等都制定了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美國最少有21部、英國最少有14部。雖然國安法的制定和實施使香港特區由亂到治，但國家安全風險範圍廣闊，在非傳統安全領域出現的新型風險，隨着環境、局勢而不斷演化、改變，因此盡快推進立法，將有助於填補法律漏洞，明確界定違法行為，進一步強化香港的法治體系。只有透過立法，確立明確的法律框架，提升香港的法治水平，才能確保法律的明確性、可執行性，從而維護社會秩序，讓全港市民能夠在一個安寧穩定的環境中生活。

香港是中國的一個特區，應當積極參與國家安全體系，確保整體安全。根據「528決定」第四條，香港特區應當建立健全維護國家安全的機構和執行機制，強化維護國家安全執法力量，加強維護國家安全執法工作。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

法不僅有助於香港的內部安全，更是對國家安全的重要貢獻。通過制定清晰而嚴格的法律條文，透過各種形式的宣傳和教育活動，提高公眾對新法例的認識和理解，促進社會的法治觀念，我們就能夠更有效地應對潛在的國家安全威脅，保障香港的繁榮發展。只有在安全穩定的環境中，香港才能吸引更多國際投資，保持經濟競爭力。

香港一直以來是國際金融和商業中心，穩定和法治是良好營商環境的基石，一直都歡迎世界各地和本地的機構、組織和人員互相交流，也歡迎境外機構來港跨境交流和開展業務。透過盡快推進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法，我們能夠向國際社會展示香港對法治的承諾，提升在國際上的形象。在全球化的時代，國際社會更加關注地區的穩定和法治情況，香港作為國際城市，有責任維護自身的良好形象。透過立法，我們能夠展現香港的自信和積極態度，積極與其他國家和地區合作，建立跨區域的國家安全機制，共同應對跨境威脅和挑戰，保持香港在國際事務中的地位。

在香港眾多挑戰面前，盡快推進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法是當務之急。特別是在對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部分爭議時，我們不應該因此拖延推進立法的進程。相反，我們應該理性看待問題，團結一致，支持這一關鍵的法治舉措，並透過成熟的對話解決社會爭議，盡快推進立法，填補法律漏洞，建立維護國家安全執行機制，以確保香港的法治體系更加健全，社會更加穩定，確保香港能夠在安全的環境中持續發展。